

南宋台谏“必预经筵”政治模式的形成

——以董德元为线索的考察

董文静

提要:本文选取“每除台谏,必预经筵”这种南宋特有的现象,以君相关系及士大夫政治传统的恢复为切入点,对于南宋这种政治模式的形成进行了考察。南宋政治模式的形成过程,对应着如下历史进程:南宋初期,在政权重建、军人集团林立的非常时期,秦桧借助突发事变,依靠北宋以来强大的士大夫政治传统,以强化皇权的名义,将士大夫政治一并强势恢复,在绍兴和议后稳定的大环境之下,将士大夫政治和皇权同时推向顶峰。这个过程造就了南宋初期士大夫政治选择、社会走向和思想转型的空间。这种模式,为中后期专权宰相所效法。南宋政治模式不仅在当世,对后世也有着遥隔时空的影响。南宋何以权相辈出,历来众说纷纭。本文则透过对南宋政治模式的阐释,从根柢上给出了自己的答案。

关键词: 政治模式 台谏 经筵 董德元 士大夫政治传统
作者董文静,国家博物馆馆员。(北京 100006)

绪 说

在目前的宋代史研究中,“唐宋变革论”^①和“宋元明转型”^②是最为特出并无法回避的两种研究视角。既为视角,势必存在观察角度的侧重。前者所带来的偏向,是对于北宋政治史的重视和南宋政治史研究的不足;后者则侧重在以南北宋交接时期为起点长时段中社会、思想、经济层面的转型和变迁,而无法提供一个清楚的宋、元、明过渡时期的政治轮廓的描述。由于研究方法和视角所带来的问题,是南宋的政治模式被忽略了其自身的历史个性,仅仅是北宋的延长线上的一个存在。^③

^① 20世纪初期,由内藤湖南集中表达,并由他的学生宫崎市定做了全面发挥,以此模式对中国唐宋时期的历史进行宏观性的解释。近年来总结性的介绍如张广达:《内藤湖南的唐宋变革说及其影响》,《唐研究》第11卷,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第5—71页;柳立言:《何谓“唐宋变革”》,《中华文史论丛》2006年第1辑,第125—171页。

^② Robert Hartwell 在“Demographic, Political, and Social Transformations of China, 750—1550”一文中,最初是以“Middle Period”为基本时间段,见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42:2, 1982, pp. 365—442;随后 Paul Jakov Smith 和 Richard von Glahn 主编的 The Song—Yuan—Ming Transition in Chinese History 是美国宋、元史学界第一本直接提出、并集中讨论“宋元明过渡”问题的论文集。另外,“宋元明转型”模式主要是以江南地区为考察对象得出的结论,对于北方地区长时段的发展,及“金元转型”模式对“宋元明过渡”的挑战,可参看萧启庆、饭山知保等学者相关研究。

^③ 关于南宋政治史研究的重要性,可参看寺地遵:《南宋初期政治史研究》序论,广岛溪水社,1988年,刘静贞、李今芸译,台北稻禾出版社,1995年;寺地遵:《宋代政治史研究方法试论》,收入《宋元時代史の基本問題》,东京汲古书院,1996年。

南宋政权初建、尤其是绍兴十一年(1141)以后,士大夫政治传统逐渐恢复,政治模式也逐步明朗并最终确立。^① 无论政治史或政治模式,都是由参与其中、带有特定政治理念的人的活动来推动、造就和体现的。本文则试图以董德元为线索,考察南宋政治模式在北宋基础上的延续和改变。由特奏名取得进身之资、五十三岁时进士殿试第一、通过担任台谏系统官员并于七年后升任参知政事,有这样经历的董德元,在秦桧专权模式形成之后,乃至权相辈出把持朝政的整个南宋时代,颇为引人瞩目,而他的仕宦经历,不仅是当时以及此后大批官员迅捷升进的典范,更是当时已经逐渐确立的政治模式的典型体现。^② 究其原因,赵姓之《中兴遗史》曾有分析:“德元有官及第作状元,用为参知政事,则秦熿为观文殿学士不为过矣。此秦桧之用心也。”^③ 作为同时代稍晚士大夫的观感,这当然不失为一种解释,可惜过分囿于人事。

南宋初建,在全方位回归北宋的政治旗帜下,实际面对的是无法回归的政治关系、社会格局。绍兴十一年(1141)十一月宋金和议的签订,意味着靖康二年(1127)五月即位以来的宋高宗,完成了“二次开国”^④和政权重建,“最爱元祐”等政治说法^⑤不复重提。在此过程中确立的秦桧专权,是在政权重建、军人集团林立的非常时期,对士大夫政治的一种极端的恢复,这种局面的形成,既是客观的结果,也有主政士大夫的主观企求。这与高宗对“正统”的诉求和收拢人才、收拢士心的政治主张相吻合。从秦桧时期开始的权相辈出的局面,从某种意义上说,是士大夫政治发展的极致。^⑥ 这一方面有士大夫政治发展的自身内在因素,更有南宋草创、外部金国压力、军人集团势力强大的客观背景。收兵权与强化相权,不仅有时间上的顺序,更有内在的因果关系,从而奠定南宋政治的基调和政权的性格,这是董德元能够走入政治核心的大背景。

南宋权相辈出,始于秦桧专权模式的形成,而台谏则是其维护权力的重要方式之一。秦桧对台谏的利用,是借助了北宋后期的台谏在党争中逐渐强盛的传统。而董德元参与经筵、并七年间做到执政的台谏之路,折射出的则是在南宋和北宋貌似相同的政治制度背后,所体现出的截然不同的政治运作和政治风气。董德元虽然算不上一个大人物,但他的出现却是诸多时代力量汇集在一起后才达到的偶然,像是依托了支点的力矩,具有牵动全局的力量。董德元的意义,不在于开启,而在于对这种逐渐确立的政治模式集中性的印证。^⑦ 董德元所折射出的,是一个大的历史,而这些历史构成了一个大的

① 关于南宋初期专制政体的形成过程,刘子健、山内正博、寺地遵、衣川强、黄宽重、王曾瑜、何忠礼等先生有精到讨论,笔者得到启发良多。在前贤研究的基础上,笔者试图从另一角度切入,试加探讨。

② 作为绍兴八年至绍兴二十五年之间一大批士大夫的代表,董德元某些层面上契合了韦伯提出的“理想类型”的概念。“理想类型”由韦伯在《社会科学和社会政策中的“客观性”》一文中提出,最初是为了克服德国人文主义和历史学派过度个体化和特殊化倾向而提出的一种概念工具。另参看周晓虹:《理想类型与经典社会学的分析范式》,《江海学刊》2002年第2期。

③ 徐自明:《宋宰辅编年录》卷16,绍兴二十五年八月丙戌董德元参知政事条,王瑞来校补,中华书局,1986年,第1100页。

④ “二次开国”的说法,因基准不同,有两个层面的含义:一是相对于公元960年宋太祖的陈桥兵变,则指公元1127年宋高宗在南京的登基,意在与北宋比较所可感知的断裂和转变,并不仅仅是迁都和新帝即位;二是相对于1127年南宋的建立,直到绍兴十一年收兵权、和议签订等政治课题的完成,南宋政权才真正确立。此处两者兼而有之。

⑤ 近藤一成:《南宋初期の王安石评价について》,《东洋史研究》38-3,1979年,第26-51页,后收于氏著:《宋代中国科举社会の研究》,东京汲古书院,2009年;邓小南:《祖宗之法——北宋前期政治述略》,北京三联书店,2006年,第450-472页;曹家齐:《“爱元祐”与“遵嘉祐”——对南宋政治指归的一点考察》,《学术研究》2005年第11期;李华瑞:《略论南宋政治上的“法祖宗”倾向》,《宋史研究论丛》第6辑,河北大学出版社,2005年,第199-226页。

⑥ 士大夫政治是对宋代开启的政治势态的一种综合概括,更为着重的是参与人群的身份。正如皇权既有正常的皇权,也有变质的皇权一样,士大夫政治也不尽是人们通常意象中的正面指向。无论德政还是恶政,都可能在士大夫政治中出现,即使在士大夫政治呼声极高的宋仁宗朝,这样的问题也无法回避。关于南宋士大夫的政治风气的卑劣低下,可参考刘子健:《宋代考场弊端——兼论士风问题》(原刊于《庆祝李济先生七十岁论文集》上册,台北,清华学报社,1965年),收入氏著《两宋史研究汇编》,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7年,第229-247页。

之所以将秦桧以来局面视为一种模式,在于它不仅为史弥远等士人出身的权相所继承,即使如韩侂胄、贾似道等不视为士人的权相,也同样将其模仿和利用。

⑦ 尤其需要特意强调的是,对于文章中将会提到的两种模式,董德元并不具有开创意义,自绍兴八年秦桧第一次执政以来,与董德元的升迁路径及行为在某些环节上相似的有一大批人,其同年魏师逊也是一个典型例子。之所以选择以董德元为线索,是因为他担任参知政事的绍兴二十五年,正处于秦桧专权的末期,诸多行事,正可以完美论证了这种模式的确立。

时空背景,成为影响历史人物活动的结构性因素,规定了南宋初期士大夫政治选择、社会走向、思想转型的空间。而这个空间形成的过程,也正是走出北宋政治传统的过程。

本文所作的考察,便是基于以上考虑。

一、“谏身过”与“谏心过”:台谏必经筵

董德元(1096~1164),字体仁,吉州永丰人。他虽在高宗朝担任过参知政事,但是在《宋史》中并无传记。其姻亲周必大在《闲居录》中对董德元仕宦经历有比较简练清楚的记载:

董参政德元,字体仁,吉之永丰人。靖康元年(1126)乡举第一,后以恩科入官,待道州营簿阙,石塘刘氏延教诸子,绍熙[应为绍兴]十七年与之应转司试,非其志也,既而复高中,宗族强之赴省,比殿试遂为第一,以有官降第二,特补左承事郎、签书镇南军节度判官厅公事,召为校书郎。二十四年三月除监察御史,六月迁殿中兼崇政殿说书,与右正言王岷并特升侍讲。明年(1155)三月进侍御史,六月擢吏部侍郎,超拜左中大夫、参知政事。十月,秦桧薨,而德元以十二月罢为资政殿学士,台官汤鹏举论列不已,遂以本官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家居八年卒,年六十八。^①

靖康元年解试第一的董德元,此后六试礼部不第。其举特奏名的时间,《独醒杂志》卷十云:“晚年就乙丑特奏召,廷试复用其说,策入四等,补文学出官。”《绍兴十八年同年小录》记载,董德元中进士时是五十三岁。由此推测,“乙丑”应该是在绍兴十五年(1145),特奏名殿试为第四等,补上州文学,出官为道州宁远县主簿,尚在“待阙”中。后“贫甚,无以自养,乃从富人家书馆”^②。绍兴丁卯(绍兴十七年,1147)秋试,“其生徒富家刘氏子邀与俱试,漕司复荐,试礼部合格,廷对遂为天下第一”^③。

廷对第一的董德元,依“本朝殿试,有官人不为第一”惯例^④,“以故事递降,遂擢(王)佐为首”。虽然在赐第方面稍有抑制,但是在授官方面与第一名享受了同样的恩例。^⑤据《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六二记载:“(绍兴二十一年闰四月)甲申,左承事郎、签书平江军节度判官厅公事王佐,左承事郎、签书镇南军节度判官厅公事董德元,并为秘书省正字。自秦桧后进士第一人甫除官即入馆,至是始复旧制焉。”此后,董德元进入了快速升迁的道路,今将其及第后的仕履简单排列如下:

绍兴二十一年(1151)闰四月甲申,秘书省正字。

绍兴二十一年(1151)八月,秘书省校书郎。

绍兴二十四年(1154)三月甲寅朔,监察御史。

绍兴二十四年(1154)六月,守殿中侍御史。

绍兴二十四年(1154)七月,殿中侍御史、兼侍讲。

绍兴二十五年(1155)三月丁卯,试侍御史、兼侍讲。

绍兴二十五年(1155)六月丁亥,试尚书吏部侍郎、兼侍讲。

绍兴二十五年(1155)八月丙戌,参知政事。

绍兴二十五年(1155)十二月乙酉,罢为资政殿学士,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寻落职。

隆兴二年(1164)正月,左中大夫、提举太平兴国宫董德元复端明殿学士致仕;二月,卒,赠左

① 周必大:《文忠集》卷166《闲居录》,隆兴元年十二月戊寅条,文渊阁《四库全书》本,1148册,第794页。

② 《夷坚志》丙卷5“董参政”条。

③ 曾敏行:《独醒杂志》卷6“董德元以老榜廷对第一”条,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第51页。

④ 吴曾:《能改斋漫录》卷2“殿试有官人不为第一”条,中华书局,1985年,《丛书集成初编》本,第25页;《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13“锁厅人不为状元”,中华书局,2000年,第338页。

⑤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157,绍兴十八年四月庚寅条,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

正奉大夫。

及第七年而为宰执,尤其突出的,是监察御史——殿中侍御史——侍御史——吏部侍郎——参知政事这条途径。而这是与作为台谏官的董德元弹劾当时执政的一系列事件联系在一起。

台谏弹劾执政,而后取代执政,入主中书,大多是体现士大夫政治内部的政争。然而,在君主制下,权力制约还有另一种重要因素,这就是皇权。如何让皇权不成为政治行动的障碍,而成为强有力的支持,在士大夫政治的格局之下,南宋又创出了新的政治形态。这也是董德元所体现的典范意义之一,即以殿中侍御史身份担任经筵讲读官。这背后是当时及之后大批台谏官员对经筵活动的参与,以此途径控制君主,巩固和确保在君主制下宰执的权力基础,这种做法也是士大夫政治发展的必然。

关于董德元经筵进讲,曾敏行《独醒杂志》有则轶事:

董体仁参政,少时乡举对策,其篇首曰:“圣人序卦,《噬嗑》之后继之以《贲》;习《坎》之后继之以《离》。《噬嗑》者,有物为间之象也;习《坎》者,乘时履阴之象也。为我之间者,不可以不去。既已去矣,用文之时也,故《贲》之《象》曰:‘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为我之险者,不可以不除。既已除矣,用明之时也。故《离》之《象》曰:‘重明以丽乎正,乃化成天下。’”其说云云。后遂为举首。晚年就乙丑(绍兴十五年,1145)特奏召,廷试复用其说,策入四等,补文学出官。继获漕举,复试礼部合格,廷试仍以此策为对。时圣策以汉光武为问,体仁申其说曰:“光武取诸新室,则去间除险之时也;人恢一代之规模,则观文重明之时也。”遂为天下第一。后数年登朝籍,兼崇政殿说书,讲《易卦》,偶至《噬嗑》,体仁仍用去间观文之说,甚称上意。秦丞相人器重之,自御史一再迁,遂参知政事。^①

与此相应的,是《宋会要辑稿·崇儒》的一条记载:“(绍兴)二十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诏进讲《周易》终篇,讲读官以下并转官推恩有差。是日,进讲终篇,特召宰执听讲毕,太师秦桧以下称贺。上甚悦,以犀带、牙筒、金鞍勒、良马、银绢,命内侍就桧第赐之。仍第赐侍读秦熺、签书枢密院事郑仲熊、侍讲董德元、王珉、修注官林一飞金带、牙筒、鞍马、银绢有差。”^②看来董德元在讲筵中对于《周易》的精到理解,对于其仕途应产生极大的提携。

经筵,本为古代帝王为研读经史而特设的御前讲席,大致起源于汉代,至宋代逐渐制度化。^③宋太宗在太平兴国八年(983)统一各国后,“以听政之暇,日问经史,求人以备顾问”,“命(吕)文仲以著作佐郎充翰林侍读,寓直御书院,与(翰林)侍书王著更宿,而书学葛湍亦直禁中”^④。这被认为是“国朝经筵之始”。^⑤除了经史研读之外,经筵中的君臣交流具有不可忽视的政治作用,宋代不少重要的政治事件、人事任命,均与之直接相关。^⑥

宋朝经筵官的人选,大致有一定标准。原则上必须是“贤德之士”、“通经行修之士”,或“名儒宿德,极天下之选”,官阶一般为京朝官。据朱瑞熙先生研究,兼任侍讲者,必须要寄禄官在谏议大夫或太中大夫以上,职名在待制以上,差遣在六曹侍郎以上。兼任崇政殿说书者,其寄禄官必定在大卿监(含大卿监)以下,即旧官秘书监、新官中大夫以下。但具体情况相当复杂。宋室南渡后,高宗迅速恢复经筵制度。据《宋史·职官志》记载:“故事,台丞无在经筵者,仁宗以(御史中丞)昌朝长于讲说,特招之。……中兴后,王宾为御史中丞,建请复开经筵,遂命侍讲。自后十五年间,继之者惟王唐(公)、

① 曾敏行:《独醒杂志》卷10《董体仁屡用易卦对策》,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第97—98页。

② 《宋会要辑稿·崇儒》七之六“经筵”,第2291页。

③ 朱瑞熙:《宋朝经筵制度》,《中华文史论丛》第55辑,后收入氏著《嚳城集》,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年,第207—309页。

④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24,太平兴国八年十一月庚辰条,中华书局,2004年,第559—560页。

⑤ 《古今源流至论》续集卷9《经筵》,台湾商务印书馆,1969年。

⑥ 真德秀:《西山先生真文忠公集》卷18《经筵进读手记》,《四部丛刊》本;徐元杰:《榘莛集》卷1、卷2《进讲日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徐俯二人,皆出上意。绍兴十二年,则(御史中丞)万俟卨、(左谏议大夫)罗汝楫,绍兴二十五年,则直言王珉、殿中侍御史董德元,并兼侍讲。非台丞、谏长而以侍讲为称,又自此始。其后,犹或兼说书,台官尹穡,隆兴二年五月;谏官自詹元宗,乾道九年十二月。后并以侍讲为称,不复兼说书矣。”^①在董德元之后,不同层级的台谏官更多地参与到经筵中来。

关于宋代皇帝获取信息的渠道,魏了翁曾经做过总结:

所谓宰辅宣召、侍从论思、经筵留身、翰苑夜对、二史直前、群臣召归、百官转对轮对、监司帅守见谢辞、三馆封章、小臣特引、臣民扣匭、太学生伏阙、外臣附驿、京局发马递铺,盖无一日而不可对,无一人而不可言。^②

在这些奏对活动中,相对于“宰辅宣召”、“百官转对轮对”、“监司帅守见谢辞”、“二史直前”等常规行政体制内的行政性奏对,“经筵留身”、“翰苑夜对”等处于行政体制之外的非行政性奏对,更多地带有帝王私人色彩。^③与前代相比,宋代的奏对活动更为多元。经筵等非行政性奏对,在一定程度上能弥补行政性奏对的不足。这既使得君主可以防止信息被某些人所垄断,也使更多的臣僚获得了与君主直接面谈,进而参与议政的机会。^④

相对于一般的臣僚,宋代台谏在奏对上本已赋予特有的权利。^⑤一般而言,在京官员奏对,须先通过宰相奏请,得到批准之后,再关牒阁门,排定班次方可上殿。而台谏官员,则可以直接“牒阁门求对”,即“直前”请对。在北宋前期,尚只有谏官拥有“直前请对”的特权,只要上殿班次有阙,即可入对。庆历五年(1045),右正言钱明逸上言称:“阁门仪制,每日上殿不得过三班,缘三司、开封府自有公事上殿外,只有审刑院或大两省班次,即是其余并皆隔下。且谏臣职在谏争,大抵言朝政得失、诏令赏罚,稍稍顷刻则事涉已行,随而更张,国体非便。”于是仁宗规定:“今后谏臣有本职事求对,虽有三班外,亦听上殿敷奏。”^⑥台官奏对程式则有所不同,“三班御史论事皆先申中书,得劄子而后始登对”^⑦。神宗熙宁二年(1069),监察御史里行张戢、程顼上奏称,台官每欲奏事,“必奏候朝旨,既许上殿,伺候班次,动经旬日。倘遇朝廷政或阙失及外事有闻于机速不容后时者,如此稽迟,则已无所及。况复往覆报,必由中书,万一事干政府,则或致阻抑”^⑧,要求“依谏官例,牒阁门求对”。神宗熙宁二年(1069)之后,台谏均有“直牒阁门”奏事之权。

南宋时台谏直前入对仍沿袭北宋后期的程序。绍兴二年(1132)规定:台谏“凡遇有合奏察事,并不拘早晚及假日请对”;隆兴元年(1162)著令:凡上殿班次排定而台谏请对,即令其他面对官隔下,首先保证台谏的及时入对。^⑨ 宋廷对于台谏的重视,从中可见一斑。^⑩

为了确保廷奏机密,也为了能使台谏官各尽其言,宋代“久来故事,台谏官只令一人上殿”,而其他官员在通常情况下多是同对,即王岩叟所说“有司之事皆有定法,所以官长与属官同奏对”^⑪。实行元丰六察法后,也仅限于六察事宜令御史中丞、知杂御史同本察官上殿奏对,其它场合则仍实行独对之

① 《宋史》卷162《职官志二》“侍读侍讲”条,中华书局,1977年,第3814页。《建炎以来朝野杂记》乙集卷13《祖宗时台谏不兼经筵》,中华书局,2000年,第716页。

② 《鹤山先生大全文集》卷18《应诏封事》,《四部丛刊》本。

③ 张帆:《中国古代经筵初探》,《中国史研究》1991年第3期;朱瑞熙:《宋代经筵制度》,第267—309页。另可参看陈东:《清代经筵制度研究》,博士学位论文,山东大学,2006年;萧宇青:《明朝的经筵制度》,硕士学位论文,华南师范大学,2007年。

④ 王化雨:《宋朝君主的信息渠道研究》第三章《奏对活动与宋朝君臣交流:以经筵为中心》,博士学位论文,北京大学历史系,2008年。

⑤ 关于台谏奏对制度的考订,本文从朱瑞熙、虞云国先生先行研究中获益良多,不更一一标注。

⑥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154,庆历五年三月乙巳条,第3748页。

⑦ 《石林燕语》卷9,中华书局,1984年,第138页。

⑧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152,庆历四年九月庚午条。另见《宋朝诸臣奏议》卷77《上神宗乞察官依谏官例登对》。

⑨ 《宋会要》职官三之五六,六〇之一一、一四。乾道二年(1165)改为“台谏有本职公事,许次日具奏引对”。

⑩ 关于宋代台谏上殿奏事的制度规定,详见虞云国:《宋代台谏制度研究》,第59—63页。

⑪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304,元丰三年五月辛未条。

制。元祐元年(1086),始一改台谏独对旧制,规定御史中丞同侍御史或殿中侍御史、监察御史一员。谏官则不论同省或别省,谏议大夫同司谏或正言一员,即台府或谏院长吏与其属官两人同上殿入对。同对制立即招来种种反对。王岩叟援据台谏官对长官与同僚的言事独立原则上疏道:“故事:台谏官论事不相通议,亦不关白长官。盖欲各以尽其忠,岂可上殿却使两人同也?”“若有怀私意持异见者,如何与之共论于上前?”^①然而,他的上疏不仅未被采纳,时隔仅数日,哲宗(实为高太后)因台府和谏院长贰时有阙员,反进而下诏曰:“御史台不限御史中丞、侍御史、殿中、监察御史,谏官不限同省别省谏议大夫、司谏、正言,并许二人同上殿。”^②即是说,纵使没有台官与谏长加入,只要是两名御史或两名谏官就可以同对。到元祐七年(1092)则更进一步,即使是谏官独员,亦许“与台官同对”^③。同对制因有悖于获得普遍认同的台谏独立言事原则,故而遭到台谏官的不断反对。在绍圣绍述后,从史料记载推测,台谏官应该已经重新取得独立言事权利。

当台谏官员参与到经筵中来时,其意义更是不同。除了有政治斗争层面的现实意义之外,更有制约皇权的历史意义。董德元是以殿中侍御史担任侍讲的第一人,但其意义,更在于对皇帝知性生活的参与。陈亮曾有如下评论,在他看来,台谏是谏身过,讲读是谏心过,谏身过则不如谏心过。他说:

谏身过不若谏心过。谏君过臣子之下策也。……过固人主之不免,谏亦人臣之当为。然遏水于滔天之后,孰若遏之于涓涓之始。扑火于燎原之时,孰若扑之于荧荧之初。后之谏臣能谏人主之身过,而不能谏人主之心过。夫身过之过自心过之过。微自其微而砭之则易,及其白而药之则难。皋夔之吁咈,伊傅之警戒,未尝俟其君之过昭灼于外而后言也,芽蘖之萌固以剿而绝之矣。而人有德义以浇其内,礼法以绳其外,是以无污轮之劳,无牵裾之诤,无折栏之呼,而人主之过已潜消于冥冥之中矣。后世之君,固有志于唐虞三代之君,然知正君之身而不知正君之心,知淑君之政,而不知淑君之德,是以制诰之差,赏罚之谬,刑法之酷,暴于中外,然后纷纷纭纭,争以颊舌白简之弹,至于数十章,皂囊之上,至于数千言。吁,亦晚矣!^④

值得指出的是,这两者在南宋以前是分离的,恰恰是从这个时期开始才合一,由此完成了士大夫所企盼的对君主的身与心的掌控,从而确保在君主制下的“宰辅专政”的权力基础。陈亮以上所作的关于“谏身过”和“谏心过”的理论提高与概括,实际上是士大夫政治发展的必然。同时,经筵交流也是皇帝得以了解政情及与臣下交流的重要信息渠道之一。^⑤经筵作为皇帝和士大夫交流的场所,具有固定性和时间更为宽裕的特点,相对于落在体制内的行政性的奏对,具有“师儒”身份的士大夫,可以“命坐赐茶”,可以在经筵这个场域中关于具体事件与皇帝有着更为充裕的来往回复的商谈,也更容易把握皇帝的意向及引导一些政治事件和人事处理的方向。故而,经筵中的交流及奏对内容,对于限于身份无法参与到经筵奏对中的官员来说,是汲汲关心和希望第一时间了解的内容。《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七三记载:“绍兴二十有六年六月癸亥,御史中丞汤鹏举言:‘近来讲筵所胥吏辄违旧制,取索副本,称讲筵要用,自绍兴十三年为始。臣窃疑之,是必怀奸之人自为朋党,惟恐臣下献忠,背违其意,故令吏胥取索。伏乞特降睿旨,今后不许取索副本,只乞令就通进司进入,庶几臣下得以输密勿之忠。’”可见,经筵交流,实际上牵动的是经筵“内”“外”诸多的政治势力。

宰执对经筵奏对情况的了解,最为便捷的途径,是与参预经筵人员的联系。经筵官人选构成的多

①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 365,元祐元年二月壬戌条。

②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 367,元祐元年二月丁亥条。

③ 《宋史》卷 161《职官志一》“后又从司谏虞策之请,如独员许与台官同对”,第 3778 页。

④ 《群书考索》别集卷 18《人臣门》,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本,1992 年。

⑤ 朱瑞熙:《宋朝经筵制度》,《嚳城集》,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 年,第 207—309 页;王化雨:《宋朝君主的信息渠道研究》,博士学位论文,北京大学历史系,2008 年。

元,也为宰执提供了了解经筵奏对详情的便利:只要能与某一位经筵官保持密切联系,便可以通过他知道经筵的整个过程。例如,高宗曾与讲官高闾在经筵中论及张九成,高闾荐之。后高宗在秦桧面前言及张九成之才德,秦桧怀疑是高闾所荐,遂“呼给事中兼侍讲杨愿询其事”,证实之后,立即指使台谏将高闾弹劾而去。^①由于经筵官能经常侍讲君侧,由台谏官员担任经筵讲官,宰相便利用其任职之便达到交通台谏和窥伺君主的双重目的。因此,“每除言路,必与经筵,朝廷动息,台谏常与之相表里焉”^②。就此,吕中《大事记》曾有论说:

人君起居动息之地,曰内朝、曰外朝、曰经筵三者而已。执政、侍从、台谏皆用私人,则有以弥缝于外朝矣。又阴结内侍及医师王继先,闯微旨于内朝矣。独经筵之地,乃人主亲近儒生之时。桧虑其有所浸润,于是以燿兼侍读,又以巫伋为说书,除言路者必预经筵,以察人主之动息,讲官之进说,而臣无复天子之臣矣。^③

被援引的经筵官,往往与宰执有较密切的关系,或者在某些见解上有相近之处。利用自己所进用的经筵官,宰辅大臣可以通过操纵参预经筵人选来控制经筵中的言论,从而弥补自己不能亲自参预经筵活动的缺憾,经筵官既可助援引人向皇帝进言,又可替其观察皇帝的动向。由秦桧时期开始,“每除言路,必预经筵”^④,“而其子燿亦在焉。意欲搏击者,辄令燿于经筵侍对时谕之;经筵退,弹文即上”^⑤。同时,由台谏参预,还单纯了经筵官的人选来源,相比于之前多渠道、多层次的信息来源,既可某种程度减少和隔绝皇帝通过其他系统官员获得的信息,更可“察人主之动息”^⑥。至宁宗前期,“台丞、谏长暨副端、正言、司谏以上,无不预经筵”^⑦。

“人君起居动息之地,曰内朝、曰外朝、曰经筵三者而已。”台谏参预经筵,占据了君主的最后一个空间。从此,士大夫政治对皇权形成全面掌控。

二、台谏“必预经筵”:南宋政治模式的形成

建炎三年(1129),金军追击下逃至杭州的宋高宗,遭遇作为禁卫亲军御营司将领苗傅、刘正彦的叛乱。苗刘之变发生在高宗登基不久,使高宗经历了即位以来最直接的挑战,在高宗君臣心中造成强烈震撼,对其统治心理与朝政决策产生了严重的负面影响。王世贞曾指出苗刘之变与高宗削夺三大将兵权的内在联系:“苗刘变而帝之心不敢以尽付诸将矣。是韩、张与岳三将军,其兵皆重于京师;而秦桧以和之说进,立夺其兵而易置之。帝之安,不安于和而安于三将之失兵矣。”^⑧但是王世贞没有指出的,是在同一个政治过程中,秦桧对于士大夫政治的极端恢复。而南宋晚期的罗大经,已经意识到宋高宗削诸将权的决策,与其“决意和戎”和选择秦桧“专执国命”,三者之间有着密切的内在关联。^⑨饶有意味的是,苗刘兵变,很可以令人回想起陈桥兵变时宋太祖对于禁军强硬的掌握力。利用自身军事才干和人脉控制强干的禁军,是五代十国以来通行的建国模式。^⑩而对于军队控制力的缺乏,皇位

①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151,绍兴十四年五月乙丑条。

②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156,绍兴十七年四月辛丑条。

③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156,绍兴十七年四月辛丑条注引吕中《大事记》。

④ 《宋史》卷162《职官志二》,第3813页。

⑤ 陆游:《老学庵笔记》卷6,中华书局,1979年,第75页。

⑥ 《宋史》卷162《职官志二》;《老学庵笔记》卷6;《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156,绍兴十七年四月辛丑条。

⑦ 《宋史》卷162《职官志二》,第3815页。

⑧ 《泉州四部稿》卷110《史论二十首·高宗》,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

⑨ 罗大经:《鹤林玉露》甲编卷5《格天阁》,王瑞来点校,中华书局,1997年,第78—79页。

⑩ 蒋复璁:《宋代一个国策的讨论》,原载《大陆杂志》第9卷第7期,1954年,后收于《宋史研究集》第1辑,宋史座谈会,“国立”编译馆中华丛书编审委员会,1958年6月,第407—450页;邓小南《祖宗之法——北宋前期政治述略》,三联书店2006年,第197—210页。

及授受的合法性的质疑^①,使得高宗在面对士大夫和军人时都有一种无力感。幸运的是,苗刘之变的成功解决,化危机为契机,不仅让高宗得以皇位安稳,更让秦桧这个强权宰相在日后应运而生,在政权重建、军人集团林立的情况下,借助突发事变,以强化皇权的名义,将士大夫政治强势恢复,继承政权在新划定的领土上拥有了确固的权威与权力,将士大夫政治和皇权同时推向顶峰,这便是宰相专权。^②这种模式,成为此后的专权宰相的效法对象。

相比于北宋多以翰林学士、中书舍人、给事中为宰执考虑人选,南宋时期更为倾向的通往宰执职位的台谏之路,尤其是以台谏兼经筵讲读官,从“身”和“心”两方面都控制皇帝,并把持了经筵这个皇帝信息交流的渠道。选择处于秦桧专权之末的董德元,恰好说明“每除言路,必预经筵”的模式已经形成,在这此方面,董德元具有完整的代表意义,并是对这种模式的印证。

不同的制度,有着时代性的制约,也有着自身内在的发展过程,在变化的起讫点上是不同的,不能简单以朝代变换、王朝更替来划分,也不能打包一起来处理。在南北宋之间,有着制度的转变,也有制度的延续,更有士大夫政治传统的恢复与延续。由于外力而灭亡的北宋,与继承的南宋王朝之间,必然有着诸多的连续性;但是制度不是落于纸面的规整的条文,而是现实中国家所面临的政治课题、君主个人的行政手腕、官僚队伍政治风气等等都会被拉进来的一个时时刻刻在运行中的“场域”。正因如此,往往制度上“死”的方面、原有制度的规定不会变,而面对新的局面、亟待解决的新的问题,除了新设机构之外,也必然会带来原有某些部门和官职职能的增重,以及运作方式的变化。^③而这种变化,必然会在当时人的“看法”、“说法”、“做法”中敏感地体现出来。

北宋极致繁华的突然灭亡,士大夫对政权的信心并没有失去,南宋的建立,在这断裂中必然有所延续,在本文中,观察的大背景是高宗朝政治运营方式的改变,从而探究南宋时期权相辈出的问题,切入点则是这个时期台谏运作模式的变化。伴随这个过程,是军人集团压力下君主、宰相权力的同时恢复,以及政治风气的转变,而这些,都不是从北宋的政治传统中所可寻求的。南宋秦桧开创的政治模式,依托的历史背景正是北宋强大的士大夫政治。北宋的士大夫政治有多强大?文彦博的“与士大夫治天下”的说法仍然略带谦虚。此前张载的“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是何等的自豪!在这里,哪有君主的位置?依托这样的历史背景,在南宋特殊的现实之下,士大夫政治通过宰相专权的方式发展到了极致。而在文化话语权上,理学的兴盛则保证了士大夫政治直至宋亡而不衰。皇帝在庆元党禁后对理学的尊崇,实际上是向士大夫整体表示了屈服。^④在这个漫长的过程中,南宋终于形成了自己独特的政治模式。

三、结 语

对于董德元的记载,史料中多为无能、攀附等负面评价,但是不应忽略的是:董德元的仕宦经历,

^① 苗刘之变时逼迫高宗退位的原因之一,即:“上不当即大位,将来渊圣皇帝(钦宗)来归,不知何以处。”见《续资治通鉴》卷104,建炎三年三月癸未条。

^② 皇权可以分为象征性的皇权与实质性的皇权。第二次开国的宋高宗拥有强势的实质性皇权,同时也拥有象征性的皇权。而后世弱势君主则大多拥有象征性的皇权。象征性的皇权更是处于顶峰。权臣把持权柄都是借助象征性皇权,因而可以说是将士大夫政治和皇权同时推向顶峰。此外,Crissket, Paneka Kyle也特意强调对中国帝制时代皇帝制度多侧面的研究模式,见 The rulerships of China(中国的统治术),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97(1992), pp. 1468-1483.

^③ 关于高宗朝的政务运行,可参看朱瑞熙:《宋高宗朝的中央决策系统及其运行机制》,《嚳城集》,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年。

^④ 对于南宋末期的政治文化的讨论,可参看戴仁柱(Davis, Richard L):《十三世纪中国政治与文化危机》(Wind against the Mountain: The Crisis of Politics and Culture in Thirteenth-Century Chin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中译本:刘晓译,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2003年;谢慧贤(Jennifer Jay):《改朝换代:十三世纪中国的忠君问题》(A Change in Dynasties: Loyalty in Thirteenth China) Bellingham: Western Washington University, 1991.

则是绍兴十一年(1141)以来大批官僚升迁的基本模式。即使在道德上会有一些风险,但是在当时的历史世界中却具有无可否认的正当性。立足彼时历史情境,这种“正当性”的运行,映射着南宋以来政治模式的确立。

尽管学界对于台谏制度与经筵制度的研究已有相当丰厚的积累,但虑及迄今为止尚无由此角度切入,明确揭示南宋的政治模式转型者,因述论如上。

为何南宋权相辈出?这个普遍被人们所认识的问题,至今尚无令人满意的回答。至少,台谏入宰执、言官预经筵的政治模式,在客观上为权相辈出提供了保障。这也是探讨这一问题的着眼点之一。秦桧之后,韩侂胄、史弥远、丁大全、贾似道等权相辈出的局面贯穿了南宋历史的大半时间。对权力全面而稳固的把持,不是一个强权宰相个人可造就,也不完全是制度上的规定可保证,背后须有着强大的士大夫政治力量,有台谏势力与之相配合。台谏势力以强大的士大夫政治力量为依托,士大夫政治力量又因台谏势力的运作而更为强势。

在特殊的情势下被加以极端恢复的士大夫政治,与试图强化的皇权形成合流,其结果必然让北宋收兵权的一幕重演,必然会导致重文抑武的矫枉过正。无所不在的士大夫政治,对军事领域也同样形成了支配。文人不知兵,被压抑的武将离心,逐渐造成了南宋在军事上的慢性衰弱,以致成为最终走向灭亡的内因之一。

南宋的政治模式,推动士大夫政治从政治层面进一步渗透到文化层面、社会层面,对后世有着遥隔时空的影响。到明代,“宰相制的废除,及皇帝对中枢决策权力的牢固控制和掌握,都使明代皇权在中国古代各朝中占有突出的地位。在观念上,从明太祖以严刑峻法重典治吏开始,明代帝王对士大夫官僚实行的是高压政治,奴视臣僚,恣意折辱”^①。但是,相对于皇权的暴力镇压和消极抵抗,士大夫舍官弃爵“以道事君”的坚持,联名抗章、集体跪伏、请愿号呼的殉道的激情,直至思想领域的心学的传播和流变,无不体现着士大夫群体的成长和对于独立精神的自觉追求。

责任编辑:徐吉军

^① 吴宗国主编:《中国古代官僚政治制度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403—411页。